转债代码: 110801 转债简称: 继峰定 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继烨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继烨")。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本次为宁波继烨提供不超过5,000万人民币及700万欧元的担保(按照截至2022年11月15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合计10,089.63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宁波继烨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089.63万元人民币(按照截至2022年11月15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含本次)。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德国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德商银行")签订《保证协议》,为德商银行向宁波继烨提供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和开展其他交易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人民币及700 万欧元(按照截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合计 10,089.63 万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是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无反担保。

(二) 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2022 年 4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额度不超过 2.70 亿欧元和 8.2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本次担保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宁波继烨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	宁波继烨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AENMGXB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9日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F1552	
注册资本:	492,755.3333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义平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 宁波继烨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4,030,538,866.15	13,925,914,822.89

负债总额	9,745,503,983.59	9,436,681,253.29
银行贷款总额	4,089,508,851.23	4,083,789,706.39
流动负债总额	5,688,727,549.68	5,787,999,266.24
资产净额	4,285,034,882.56	4,489,233,569.60
	2021年1-12月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15,380,484,851.60	11,914,713,666.49
净利润	2,295,950.62	-131,182,147.06

注:上述数据为宁波继烨合并报表财务数据。

(三)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宁波继烨 100%股权,宁波继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最高债权额: 不超过 5,000 万人民币及 700 万欧元, 合计不超过 10,089.63 万元人民币。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期限:自保证协议成立之日起至被担保债务的到期履行日(包括其任何延期或宽限期)后的两年。
- 4、担保的范围:在交易文件项下的计算期间内产生的由该等债务人对银行 所负担的所有债务和履约责任(不论是何种性质和币种),包括但不限于本金、 利息、违约利息、执行交易文件和本保证协议的成本、支出及费用(包括诉讼费、 律师费、公证费和执行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是为宁波继烨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和开展其他交易所提供的担保,有利于 其业务发展。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 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19.075.66 万元(按照截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占

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3.28%; 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843,958.28 万元(按照截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1.70%,均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